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 8 人，参与表决 8 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全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1,264.9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96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并对其中 73 亿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担保形式包括：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按对其持股比例承担担保责任）、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以及子公司以质押产品为自己担保，具体融资和担保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担保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视科技”）申请人民币共 6,5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22,0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上述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 45 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刘佳先生在上述额度内，可对各公司的授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如在年中有新增控股子公司，对新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也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使用担保额度。同时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刘佳先生审批各公司具体的授信和担保事宜，并代表各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和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签订的授信和担保均视同有效，并且担保和授信合同的有效期限遵循已签订的公司担保和授信合同的条款规定。在上述授信和担保额度范围内，各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授信和担保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三、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5）。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